#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 219.0133 万股。
- 2、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人数87人。
- 3、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归属日为2023年6月8日。
- 4、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户股票。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四 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 就的议案》。近日公司办理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要

(一) 股权激励计划简介

1、标的股票来源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户股票或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的公司A股普通股。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授予安排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万	占本激励计 划授出权益	占本激励计 划公告日股
------	----	----	----	------------------	----------------	----------------

				股)	数量的比例	本总额比例
V.V. 15 7	加藤洋	日本	子公司特思 路副总经理	8.0000	1.17%	0.0348%
首次授予 (87人)	石建东(SHI JIAN DONG)	美国	北美市场代表	8.0000	1.17%	0.0348%
	其他骨-	干员工(8	35人)	534.0000	77.84%	2.3218%
预留授予				136.0066	19.83%	0.5913%
合计				686.0066	100.00%	2.9827%

#### 注:

- (1)上述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2)上述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的加藤洋先生、石建东(SHI JIAN DONG)先生是外籍员工。公司将上述人员纳入本激励计划的原因如下:
  - ①加藤洋先生,现任子公司特思路副总经理,是核心技术人员,对特思路的技术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 ②石建东(SHI JIAN DONG)先生,现任公司北美市场代表,能对公司业务与技术的发展、项目的履行以及资源的导入提供支持。

因此,本激励计划将上述人员作为激励对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3、本激励计划的归属日

归属日由董事会确定。

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为下列期间:

-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 (4) 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 4、归属安排

# (1)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对应考核 年度	归属比 例
第一个归属 考核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 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21年	30%
第二个归属 考核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 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22年	30%
第三个归属 考核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 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23年	40%

# (2)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对应考核 年度	归属比 例
第一个归属 考核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22年	50%
第二个归属 考核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 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23年	50%

#### 注:

- ①按照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因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作废失效。
  - ②公司将统一办理归属条件已成就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 (二)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 1、2021年4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 2、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及《关于取消2020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等议案。
- 2、2021年4月28日至2021年5月7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个别员工提出问询,对此,公司经了解后向上述人员进行了解释说明。除上述外,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其他反馈意见。2021年5月7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 3、2021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 4、2021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 5、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22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7、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三)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本激励计划于 2021年 5 月 28 日向 8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55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2年 5 月 12 日向 31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136.0066 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关于本次归属结果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的差异性说明

#### 1、授予价格调整

公司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修订草案)》的有关规定,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经调整后,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调整为 8.26 元/股。

#### 2、授予数量调整

(1) 2021 年度,首次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4 万股限制性股票;此外,由于公司层面 2021 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触发值,首次 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 0,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作废 163.80 万股限制性股票。综上,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7.80 万股。

(2) 2022 年度,首次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4 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0.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合计作废 1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13 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B-,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归属比例为 64.34%,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24 万股。无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C+及以下。

综上,**2022** 年度因激励对象离职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0.74** 万股。

(3)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后至办理股份归属登记期间,有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其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0.60 万股由公司作废(其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为 0.30 万股,该部分股票不予办理本次归属登记),本次实际办理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87 人。

除上述差异,本次归属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无差异。

#### 二、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进入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进入第一个 归属期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5 月 28 日,本次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进入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二)董事会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 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以下归属条件方可分批次办理归属事宜:

			达成情况			
1、公司	司未发生	主如下任一情				
				波注册会计师と	出具否定意见	
或者无	法					
表示意	见的审	计报告;				
(2)最	最近一/	个会计年度财	公司主发生前法体形			
意见或	者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 属条件。			
无法表	示意见	的审计报告;	周录件。			
(3) 丁	二市后量	最近 36 个月	内出现过未拉	安法律法规、公	公司章程、公	
开承诺	进行利	润分配的情況	形;			
		<sup>现规定不得实</sup>		的情形;		
(5) 中	中国证品	监会认定的其	它情形。			
. 0, -,, 0		未发生如下任				
_				定为不适当人选		
	是近 12	个月内被中	国证监会及	其派出机构认为	定为不适当人	
选;						
_				<u></u>	<b>益会及其派出</b>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
		或者采取市场				合归属条件。
•	具有《2	公司法》规定	及管理人员的			
情形;	L	ᆔᆔᆉᆉᄱᄼ	, L 1 <del>2</del> 1 7 7	nn 4 /6/, E1, 44, k± 3	nt/	
				股权激励的情况	<b>钐</b> ;	
		监会认定的其 # 日夕   1   1   1		4-		
******		蕨足各归属期 屋 ヨ ボ 揺 ぬ 『		水 .前,应满足 1:	<b>,</b> 人日刊上的	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符合归
任职期		禹 口犹坟的	R 利 注	.削,四ო足工	2个月以上的	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4、考核						
		<b>基</b> 超的阻制。	4.股	上述条件外,	7. 河目时滞早	
				示)才能按照对		2020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
		可考核指标	./公田/5/1久7日/1	<b>ルンソ BEJを</b> 2227	/立4 14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制性股票归属	<b>星老核</b> 指标及	分字排		75,616,407.31 元,营业收入为
	对应		× A(以 2020	营业收入增长率	率 B (以 2020	573,637,499.01 元。 2022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
归属	考核	年度为		年度为		司 股 东 的 净 利 润 为
安排	年度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目标值(Bm)	触发值 (Bn)	180,042,810.37 元,扣除股权激
第一	, , , -	- 13 mm(1 mm)	742774	H 14 ET (-11)	7,000	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
个归	2021	35%	25%	30%	25%	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属期						净利润为 192,573,140.51 元,
第二			较 2020 年度的增长率为			
个归	2022	50%	154.67%。			
属期		•	35%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第三						933,506,087.73 元,较 2020 年
个归	2023	65%	50%	70%	60%	度的增长率为 62.73%。
属期						综上,公司 2022 年度的业绩考
指	标	完成	 战度	指标对应		核达标,满足归属条件。

Χ

 $B \ge Bn$ 

 $A \ge Am$ 

X=100%

		An≤A <	X=(A-An)/(Am-An)*50%+50%
		A < An	X=0
	B < Bn		X=0
		B≥Bm	Y=100%
	A≥An	Bn≤B <	V_(D_Dn)//Dm_Dn)*F00/+F00/
Υ		Bm	Y=(B-Bn)/(Bm-Bn)*50%+50%
		B < Bn	Y=0
	A < An		Y=0
公司层面归	2021-2023 年: 当批次计划归属比例=X*60%+Y*40%(以		
属比例	1%为单位,厚	尾数四舍五入)	

### 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归属考核指标及安排

		7 1 - 7 2 2 7 4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 * * * * * * * * * * * * * * * * * *			
归属	对应 考核	净利润增长率 年度为	区A(以 2020 其粉)	营业收入增长率		
安排		平	<b>全</b> 数 /	年度为基数)		
	年度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目标值(Bm)	触发值(Bn)	
第一						
个归	2022	50%	35%	50%	40%	
属期						
第二						
个归	2023	65%	50%	70%	60%	
属期						
指	标	完成	<b></b>	指标对应系数		
			A ≥ Am	X=100%		
		D > D	An≤A <	X=(A-An)/(Am-An)*50%+50%		
>	<	B ≥ Bn	Am			
			A < An	X=0		
		B < Bn		X=0		
			B≥Bm	Y=100%		
		A > A ==	Bn≤B <	V /D D=\//D== D	-\* FOO/ . FOO/	
Y		A ≥ An	Bm	Y=(B-Bn)/(Bm-B	11) 50%+50%	
			B < Bn	Y=0		
		A < An		Y=0		
公司层面	面归属	2022-2023 年	: 当批次计划	归属比例=X*60%	+Y*40%(以	
比例		<b>1%</b> 为单位,周	尾数四舍五入)			

注: 上述"净利润"以剔除激励计划费用影响的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 (2)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及归属安排

根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考核办法,在公司层面考核指标达到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按照对应的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以对应比例作归属登记,详见下表:

考核评级	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考核标准简要说明
B 及以上	100%	达成及超额达成关键绩效目标(对应: 绩效分≥80分)

目前仍在职的 88 名激励对象 考核结果如下:

75 名考核结果为 B 及以上, 个 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 合计 归属 2,080,533 股;

13 名考核结果为 B-, 个人层面 归属比例为 64.34%, 合计归属 112,600 股。

无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C+及

В-	50%-90%,由公司根据激励对象考核结果的具体情形作差异化比例评定,具体如下: 79 分≤绩效分<80 分:归属比例为90%; 78 分≤绩效分<79 分:归属比例为80%; 77 分≤绩效分<78 分:归属比例为70%; 76 分≤绩效分<77 分:归属比例为60%; 75 分≤绩效分<76 分:归属比例为50%。	个别关键绩效目标 未达成,但未低于 警戒值(对应: 75 分≤绩效分〈80分)	以下。
C+及以下	0%	有关键绩效目标未能达到警戒值的情形或存在重大失职的情形(对应:绩效分<75分)	
备注: 1	、个人年度绩效考核分数以 0.1 分为单位;		
2、激励	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	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	
公司层面归属	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相关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对于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处理。

#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 归属日: 2023年6月8日

(二) 归属人数: 87 人

(三) 归属数量: 219.0133 万股

(四) 归属价格: 8.26 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回购专户股票

(六) 具体归属情况

授予安排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 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可归属 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股票 数量占已获授限 制性股票总量的 比例
首次授予部分	加藤洋	日本	子公司特思 路副总经理	8.0000	1.6800	21.00%
	其他骨干员工			534.0000	150.9300	28.26%
预留授予部分			136.0066	66.4033	48.82%	

合计 686.0066 219.0133 -

#### (七)股权激励对象发生变化或放弃权益的处理方式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后至办理股份归属登记期间,如有激励对象因离职、资金筹集不足等原因放弃权益的,则已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鉴于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 1 人离职,其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0.60 万股由公司作废(其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 期为 0.30 万股,该部分股票不予办理本次归属登记),本次实际办理归属限制性股票的 激励对象人数为 87 人。

#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 (一)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归属日为2023年6月8日。
- (二)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 219.0133 万股,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人数共 87 人。
  - (三)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后,不另设置禁售期。

####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年6月1日出具了《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518Z0079号)。经审验,截至 2023年5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87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股票认购款 18,090,498.58元,本次归属股票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26元,所有募集股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转入公司银行账户。由于这些归属的股票均系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故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不变,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2,190,133.00股。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手续。

## 六、本次归属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归属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七、本次归属后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归属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单位:股

	本次变动	前	本次	本次变动	后
股份性质	数量	占总股 本比例	变动增减	数量	占总股 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372,450.00	15.81%	ı	36,372,450.00	15.81%
其中: 高管锁定股	36,372,450.00	15.81%	1	36,372,450.00	15.8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3,624,350.00	84.19%	ı	193,624,350.00	84.19%
合 计	229,996,800.00	100.00%	-	229,996,800.00	100.00%

- (二)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归属完成后, 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依然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 (三)本次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219.0133 万股,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户股票。因此,办理归属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但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 219.0133 万股。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八、律师关于本次归属的法律意见

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归属条件成就事宜已经取得必要的确认,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本次归属计划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修订草案)》的相关规定。

#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暨预留授

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 5、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法 律意见书
  - 6、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7、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